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珠海港昇为其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融资租赁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公司存量资产，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集团”）持股 83.38%的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昇”）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辉腾锡勒风电机组测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腾锡勒公司”）拟作为承租人，以其旗下安达风电场的风机发电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仑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5 年，并以安达风电场电费收费权第一顺位质押，珠海港昇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目前相关协议尚未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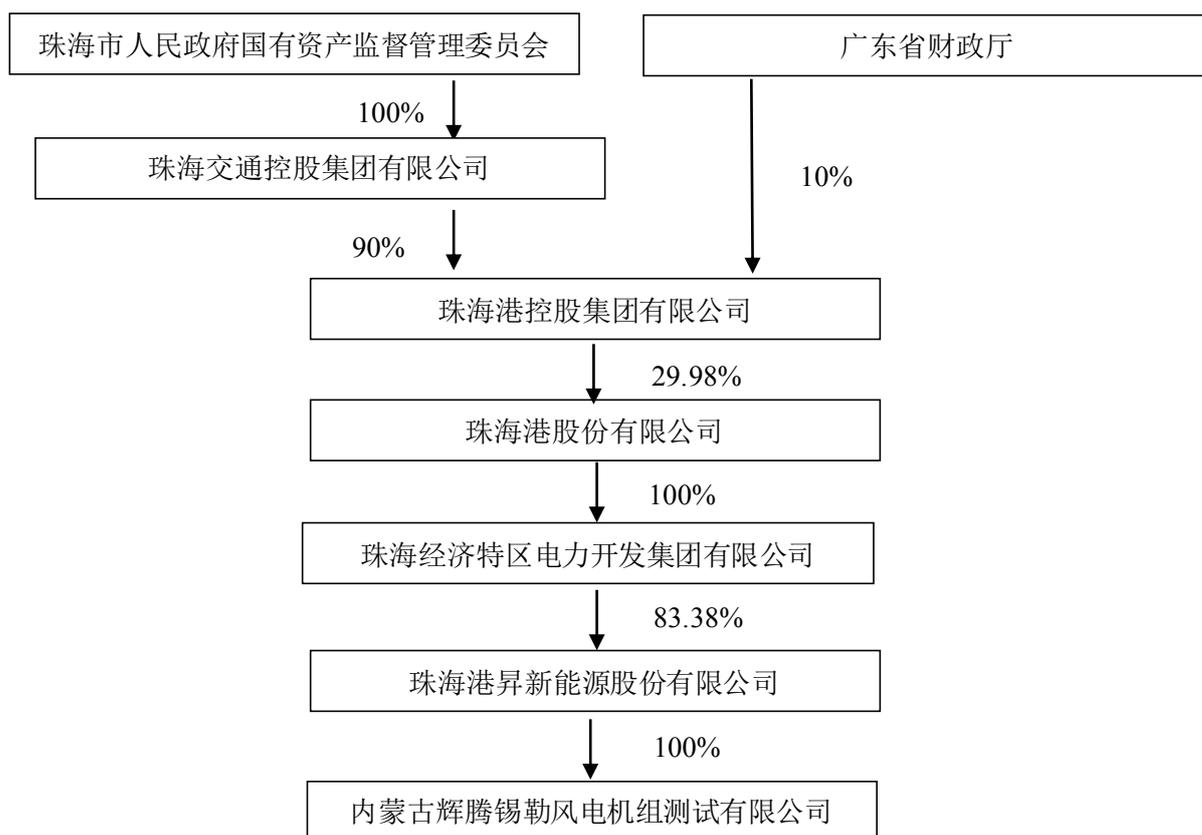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该事项已经珠海港昇于2024年9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珠海港昇股东大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局或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内蒙古辉腾锡勒风电机组测试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10年5月28日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928555476619W
- 4、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锡勒乡五忽郎村
- 5、注册资本：12,000万元
- 6、法定代表人：万本华
- 7、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8、主要股东：珠海港昇持有辉腾锡勒公司100%股权
- 9、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风电销售；风力发电场开发、建设、运营、风电机组并网技术开发、风力发电设备检修与调试。
- 10、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核查，辉腾锡勒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 （二）产权及控制关系



##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1-6 月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0,786,038.47	271,646,245.99
负债总额	73,229,612.06	57,389,358.2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73,229,612.06	57,389,358.2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556,426.41	214,256,887.75
营业收入	43,812,514.80	18,744,601.71
利润总额	22,167,421.91	7,670,919.97
净利润	18,814,471.54	6,522,616.07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担保主要内容及方式：辉腾锡勒公司以其旗下安达风电场的风力发电机组作为租赁标的物，并以安达风电场电费收费权第一顺位质押，开展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珠海港昇拟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 担保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首付租金、预收租金（如有）、租前息（如有）、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约定损失赔偿金、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运输、拍卖、评估、保管、维修等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以及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当履行的除前述支付或赔偿义务之外的其他所有义务。如遇利率变化，还包括因该变化而必须调整的款项。

(三) 保证期间：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全部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期届满日止。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变更后的全部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期届满日止。

#### **四、对公司的影响**

辉腾锡勒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并由珠海港昇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融资结构,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及日常经营运作;不影响风电设备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担保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含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281,582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42.22%;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不含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152,563.77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2.88%;不存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截止目前,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2024 年 9 月 6 日